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保健酒园区新增原酒产能 项目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J14118220220729012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汾阳市

一、招标条件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保健酒园区新增原酒产能项目，已由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备案（项目代码：2204-141164-89-02-678029）。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招标人为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监理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保健酒园区新增原酒产能项目谷壳筒仓及清理发放车间、1#酿酒车间、2#酿酒车间、3#酿酒车间、锅炉房、总变配电室、维修车间、2#分变电室、办公楼、充电棚 1-4、厂区道路、绿化工程等；购置及安装白酒酿酒设备及相关公用工程、安全、消防等附属设施。占地面积约 152295 m²，建筑面积约 82978.91 m²。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标段（包）内容：

本项目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不包含上述建设范围内所有建筑地基处理（主要为强夯及桩基工程）实施工程监理。

2.3 项目总投资：49836.77 万元。

2.4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5 建设地点：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保健酒园区内

2.6 服务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2.7 质量标准：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及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

级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5 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年7月29日18时00分至2022年8月22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8月22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年8月22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地点：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一（吕梁市政务服务中心）。

7.3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吕梁市汾阳市杏花村镇汾酒厂

联系人：张金晓 郝卫健

电 话：0358-7329946 0358-7329956

招标代理：山西正大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小店区太榆路39号君怡大厦三层

联系人：巩彦杰、梁海姣、姚腾

电 话：0351-8306228、16636110705

邮 箱：sxzdf00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巩彦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